

Welcome to FORDAYS!



會員須知

~ 第三版 ~
2020 年

本書是為了清楚說明有關富地滋的事業內容而製作。
請詳讀本書的內容並慎重保管。

- 請會員務必把本是交給準會員並確認本書的內容。
- 本書記載有有關登記成富地滋會員的重要事項。

介紹人或經理資格者請填寫以下必要事項後，把本書交給接受說明的準會員。

說 明 日： 年 月 日

接受說明者：

介 紹 者 姓 名：

電話號碼：

手機號碼：

經理資格者姓名：

電話號碼：

手機號碼：

目錄

第 1 部分：會員須知.....	3
A. 介紹.....	3
B. 會員資格申請.....	3
C. 訂購產品.....	4
D. 獎金的計算與支付 / 自動發貨貸款的賬單.....	6
E. 注意事項.....	7
F. 會員類別變更.....	7
G. 個人資料的變更.....	7
H. 重新分類與重新註冊.....	9
I. 會員資格註銷 & 已購產品的退貨/更換.....	9
J. 不當行為.....	11
K. 個人資料的使用.....	13
 第 2 部分：報酬方案.....	 15
1 概述.....	15
2 成為會員.....	15
2.1 規定.....	15
3 會員可獲得的資格.....	15
3.1 組織架構會員資格.....	16
3.1.1 有效會員.....	16
3.1.2 主任.....	16
3.1.3 總裁.....	17
3.2 經理資格.....	18
3.2.1 經理推廣套裝.....	18
3.3 聘階.....	19
3.3.1 副總裁.....	19
3.3.2 一星總裁.....	20
3.3.3 二星總裁.....	20
3.3.4 三星總裁.....	20
4 註冊會員類別.....	20
4.1 可選的會員類別.....	20
4.2 積分值 (PV) 與獎金值 (BV) 的產生.....	21
4.2.1 PV 的產生.....	21
4.2.2 BV 的產生.....	21
5 獎金.....	21
5.1 獎金類別.....	21
5.1.1 推薦獎金 (適用於所有有效會員).....	22
5.1.2 層數獎金 (適用於所有有效會員).....	22
5.1.3 經理獎金 (適用於所有有效會員).....	24
5.1.4 總裁獎金 (只適用於 B 類和 G 類會員).....	25
5.1.5 聘階獎金 (只適用於 B 類和 G 類會員).....	25
5.1.6 同聘報酬.....	26

5.2 獎金的支付.....	26
5.2.1 獎金的計算.....	26
5.2.2 支付方式.....	27
6 其他重要信息	27
6.1 複數同名 ID	26
6.2 加購及推廣套裝.....	27
6.3 AutoShip（自動發貨）原則	27
6.4 會員資格重新分類.....	27
6.5 會員資格重新分類或會員資格取消/終止的其他後果	28
7 術語定義	28
 第 3 部分：會員條款及細則	 30

聯絡方式及辦公時間

日商富地滋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28 號力寶太陽廣場 7 樓 15-17 室

電話：(852) 3705-1128 傳真：(852) 3705-1129

電郵：support_hk@fordays.com.hk

主頁：<https://www.fordaysjapan.hk/>

辦公時間：

星期二至六：11:00 - 19:00

休息日：星期日，星期一

本會員須知所記載的內容，規定，制度及措施，可能會根據下列事項有所變更。

1. 根據社會環境及經濟環境的變化
2. 從法務及財務的觀點不得不變更的情況

第 1 部分：會員須知

A. 介紹

日商富地滋國際有限公司（“富地滋”或“公司”）是一家在香港開展業務的公司，通過公司會員之間的推銷方式向會員銷售公司產品。因此，會員有權推薦和招收新會員，從而令新會員可以享受到產品及會員獎金制度的益處。

1. 富地滋是一家通過直銷商業模式在香港發展業務的公司，當中會員通過向新會員積極推銷富地滋產品而獲得獎勵。新會員從而可以享受產品的好處，同時亦可選擇推銷富地滋產品。
2. 所有新會員在填寫及簽署《富地滋會員登錄申請書》之前必須先閱讀及理解本《會員須知》、《報酬方案》和《會員條款及細則》（文件一併將構成公司與每名會員之間的協議，以下總稱為“會員協議”）。符合會員資格標準（見下文 B 部分）的申請者可註冊為會員並可購買富地滋產品。
3. 會員必須遵守會員協議及香港有關法律、法規和規定，特別是香港法例第 617 章《禁止層壓式計劃條例》（“禁止傳銷條例”）。
4. 公司要求每名會員遵守會員協議。會員協議不時會因應政府法令、法律或市場變化而被修訂。當公司進行該等修訂時，公司會於富地滋網站上發布內部通知，而不會對各位會員作個別通知。

B. 會員資格申請

富地滋會員（下稱會員）是指，同意根據富地滋所制定的會員種類訂購商品（詳見 C. 訂購產品），並且符合會員申請的條件，經總部確認後完成會員登記的顧客。另外，對於向客人介紹富地滋商品的會員，可以獲得獎金（特定利益）作為商業活動的報酬。

會員資格

1. 除以下情況之外，任何年滿 18 歲或以上之香港居民均有資格成為會員。
2. 以下人士將不符合入會資格：
 - (1) 未滿十八（18）歲人士和/或正在接受中學或大專教育人士（如高中生、本科生或研究生），或於預科學校、技術學院深造等（本條件不適用於被批准入會後才開始接受中學或大專教育的人士）。
 - (2) 於終止日起六（6）個月內重新申請會員資格人士，而被開除之會員無論在任何情況下將無法重新獲得入會資格（參見會員條款及細則第 14 條）。
 - (3) 被接管人士、破產人士、被提起破產申請人士、領取政府綜援或從事違反公序良俗活動人士
 - (4) 外國居民。但本條件不適用於擁有永久居住地址、固定工作、且其居留資格允許其在香港居留一（1）年或以上人士。

- (5) 從屬於從事反社會活動的犯罪團伙或集團人士，或直接或間接參與脅迫行為或其他反社會行為人士或公司行政人員。
- (6) 以往曾多次濫用冷靜期權利註銷會員資格人士。
- (7) 不論其他任何原因，富地滋認為其不符合入會資格人士。

會員資格申請程序

1. 要成為富地滋會員，需要接受由具有經理資格的會員（即經理或高級經理）或介紹人進行有關申請會員的說明，並由經理或介紹人把本「會員須知」交與申請者。申請者必須首先仔細閱讀會員協議的所有組成文件，在充分理解該等文件的內容後，填寫並簽署會員申請表。會員申請表必須由申請者親自填寫。
2. 為完成會員註冊，填妥的會員申請表必須提交至富地滋香港辦公室作處理及批准，但申請者必須符合會員資格。被批准入會的申請者將會獲發會員編號並會收到由公司發出的會員申請批准通知。通知發出之日期將被視為註冊日（“註冊日”）。
3. 公司會員申請必須附同有效的公司註冊證書、最新的商業登記證及有效的委任書或授權信（須蓋上公司蓋章及由董事簽署）或委任代表之有效會議記錄（須蓋上公司蓋章及由公司之登記董事或股東簽署）。未附同該等文件的公司會員申請將不予受理。登記證明的登記事項如有任何變更，公司會員應在變更發生後七（7）日向公司內提交更新版。
4. 公司會員申請人在此同意富地滋只會嚴格依照公司代表或授權人（以登錄資料為準之指示處理有關會員之申請及其他與會員業務有關的事宜，申請人並同意將來如有任何公司會員內部之間的糾紛或問題（如股東爭議等），該糾紛或問題將與富地滋無關，而富地滋亦不作出任何調停或干預，一切將以公司代表或授權人之指示為準。
5. 如未完整填寫「會員登錄申請書」的各個項目，有關申請可能不能通過。
6. 會員需提供以其個人名義（或公司名義）開戶的銀行賬戶資料以作支付獎金（聯名賬戶均可）。
7. 選擇利用自動發貨服務之會員需提供可供支付每月賬單的賬戶資料
8. 會員須於註冊入會時選擇其有意定期購買的會員類別。
9. 會員須支付會員費 200 港元，該會費是一次性及不可退還，用於處理入會申請程序的行政開支。

C. 訂購產品

會員須在入會申請時，從 A、B、F、G 四個類別中選擇其屬意的會員類別。登記成為 A•B•F•G 的會員可以跟據其商業活動，獲得按照根據第 2 部分《報酬方案所計算》的獎金（報酬）。

不論支付方式如何，每月進行重銷都可以獲得下表（獎賞）的「重銷分數」。收集一定的分數即可以申請換領相關禮品。可持有的分數並無上限，但成為 K 會員（詳見 H《重新分類和重新註冊》）的話所持有的分數將會全數喪失。

※詳細請參閱有關資料。

※重銷分數會在退會的同時（不論退會理由如何）全數喪失。

※所得到的分數需要在每月份的計算日後方可使用。

會員種類	單數月份	雙數月份
A 類別及 F 類別	1 分	1 分
B 類別及 G 類別	2 分	4 分

現有會員類別

會員須在入會申請時選擇其屬意的會員類別。目前有四種類別可供選擇：A、B、F、G。

A 類別：每月購買一瓶 720 毫升天然 DN 膠原核酸。

- 首次訂購時，必須購買相當於兩個月份數量的產品（2 瓶天然 DN 膠原核酸）。
[首次入會時需要支付金額] 港幣 900×2 支+港幣 200（入會費）=港幣 2,000.00

B 類別：每月購買兩瓶 720 毫升天然 DN 膠原核酸。

- 首次訂購時，必須購買相當於兩個月份數量的產品（5 瓶天然 DN 膠原核酸）。
[首次入會時需要支付金額] 港幣 900×4 支+港幣 200（入會費）=港幣 3,800.00
※其中 1 支是單數月份的獎賞

F 類別：每月從現有產品中選擇購買價值 1,000.00 港元的產品。

- 首次訂購時，必須購買相當於兩個月份數量的產品（從現有產品中選擇購買總值 2,000.00 港元的產品）。
[首次入會時需要支付金額] 合共港幣 2,000 的商品+港幣 200（入會費）=港幣 2,200.00
※ 有關現有產品之詳細信息，請參見下表。

G 類別：每月從現有產品中選擇購買價值 2,000.00 港元的產品。

- 首次訂購時，必須購買相當於兩個月份數量的產品（從現有產品中選擇購買總價值 4,000.00 港元的產品）。
[首次入會時需要支付金額] 合共港幣 4,000 的商品+港幣 200（入會費）=港幣 4,200.00
※ 有關現有產品之詳細信息，請參見下表。

類別	產品	首次訂購		重銷 (從第 3 個月起)	
		數量	價格	數量	價格
A	天然 DN 膠原核酸 720ml	2 瓶	HK\$1,800.00	1 瓶	HK\$900.00
B		4 瓶	HK\$3,600.00	2 瓶	HK\$1,800.00

類別	產品	首次訂購	重銷 (從第 3 個月起)
F	有關產品請參閱 富地滋產品訂購單	HK\$2,000.00	HK\$1,000.00
G		HK\$4,000.00	HK\$2,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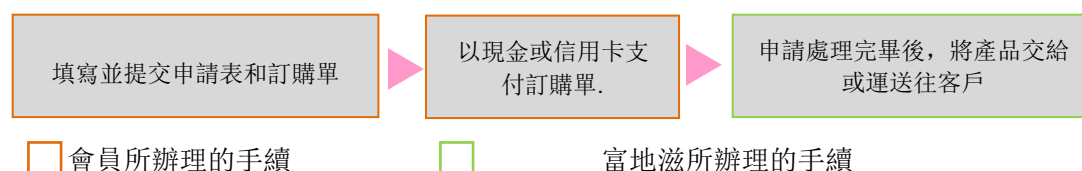
積極參與上述任一項類別展開業務活動之會員將有資格獲得一項或多項獎金，具體視乎其會員身份（如類別、職級、聘階）而定。詳情請參見報酬方案之有關章節。

註：請參閱下文以便了解有關參與各項類別可獲得的特別獎勵。

購買程序

1. 於首次訂購時，請從會員申請表中“選擇您希望購買的會員類別”一欄選擇您打算定期購買的會員類別。
2. 在填寫及簽署會員申請表後，請同時填寫訂單（訂購單）並將兩份表格一併交給富地滋香港辦公室職員。
 - 對於首次訂購後的每次月購或額外購買，請填寫訂單並交給職員。
3. 請於辦公室以現金或信用卡付款。

從填寫申請表至產品運送之流程：



產品運送

產品將從收到訂單起計 5 日內以快遞送往至指定地址，但由於有可能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交貨可能延遲。如果產品於交貨時處於損毀狀態或不適宜使用，請聯繫富地滋香港辦公室。詳情請參閱第 3 條第 1 款。

運費

- 每月定期購買的產品免收運費。
- 有關非上述訂單之運送，請瀏覽富地滋網址查詢相關運費。

特別獎勵

B·G 類別會員將獲得以下的特別獎勵。

*特別獎勵可能因應營商環境變化而更改。

- **B 類別**
 - [每月重銷可獲得分數（重銷分數）] 2 分（雙數月份 4 分）
 - [每逢單數月份（一年 6 次）] 可免費獲得 1 支天然 DN 膠原核酸（720ml）
※上月份必須重銷方可在單月份獲得禮品
- **G 類別**
 - [每月重銷可獲得分數（重銷分數）] 2 分（雙數月份 4 分）
 - [每逢單數月份（一年 6 次）] 可免費獲得相當於 HKD500 的商品（禮品由公司決定）
※上月份必須重銷方可在單月份獲得禮品

D. 獎金的計算與支付/ 自動發貨貨款的賬單

1. 富地滋會根據會員於評估期（每月 16 號至下月 15 號，下稱“月份”）的業績表現計算獎金（詳情請參見《報酬方案》第 5.2.1 款）。
※例如「6 月份」是指 5 月 16 日至 6 月 15 日的 1 個月。

2. 原則上獎金將會轉帳至會員指定的銀行賬戶。款項只能轉賬至以會員名義開立的賬戶（聯名賬戶亦可）。
3. 如果因會員的行為而導致獎金被暫扣（例如，違反會員協議），獎金將保留在公司賬戶內直至問題解決為止。在此情況下，會員無權要求公司支付暫扣期間的利息。
4. 希望登記為自動發貨服務會員須提供所需帳戶資料以供支付每月賬單。非自動發貨會員如希望轉為自動發貨會員，應於每月 10 號前提交變更申請表，其所選之類別（產品）將從下月起自動發貨，相關貨款將由其指定的賬戶內支付。

E. 注意事項

有關自動發貨與自動付款之注意事項

1. 如會員申請表上所提供的帳戶號碼或任何其他資料不正確或不完整，則無法處理申請，將會導致支付處理延誤，產品發貨延遲。
2. 如果因帳戶額度不足而無法支付款項，將會導致支付處理延誤，產品發貨延遲或發貨取消。

有關收貨之注意事項

3. 會員有責任確認其已經收到正確產品及正確數量，且在交貨時產品未受損壞或已被開封。任何問題應記錄於交貨通知單上。公司不會對任何未記錄於交貨通知單上的問題負責。
4. 公司只會對於產品交貨後七（7）天內被告知有存在問題的產品進行換貨。如在收到商品後發現有商品有破損，請連同有關破損商品的照片、會員號碼、發票號碼傳送到公司，在確認問題後，公司會盡快安排更換的商品。
5. 如某一產品於某一評估期內缺貨，會員仍可於該評估期購買產品。公司收到款項後將向會員發出缺貨通知，產品將於新貨補充後交付。

F. 會員類別變更

1. 會員可自由更改其希望獲定期發貨的類別，但更改前應充分理解有關更改對獎金，職級或聘階及優惠所產生的影響。
2. 會員於入會後的首兩個月份不能更改類別。於首兩個月份內提交的類別變更申請將於入會登記後第三個月份生效。
3. 會員種類變更申請須於每月份 10 號前提交並於下月份生效。如果 10 號是公眾假期，則申請必須在前一個工作天提交。

G. 個人資料的變更

1. 希望更改自動發貨地址之會員應儘早通知公司。公司將會從收到正式變更要求之日起將產品交貨至新地址。
2. 希望更改自動發貨貨款的扣付賬戶之會員可以隨時提交要求。公司將會從收到正式變更要求之日起從新指定的賬戶扣款。
3. 個人或公司會員於轉名要求時必須提交同意函並須獲得富地滋批准。富地滋公司擁有審核權，會員對富地滋的決定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 (1) 轉名一方須支付手續費為每一項 HK\$200.00 。
 - (2) 經公司批准後，轉名將會完成。會員的推薦人及直屬上線將維持不變。
 - (3) 原則上個人會員只能轉名至其配偶或三代以內之近親，公司會員只能轉名至登記於公司名下的個人（如董事，股東）。
 - (4) 如只是希望更改姓氏之會員，請直接與富地滋香港辦公室聯絡。
 - (5) 從現役會員轉名至另一位現役會員時，有可能因為會員組織架構而不能轉名
 - (6) 從現役會員轉名至非會員之申請，必須於申請書『B：致新註冊的會員』的相關地方填上新註冊會員的身分證號碼。該新註冊會員必須出示身分證正本供本公司核對，但亦可以選擇向本公司提供其身分證副本作為核對方法（如未能抽空親臨本公司出示身份證時）。
 - (7) 對於公司會員的變更（及註冊商號），需提交該公司的新公司註冊證書及商業登記證（兩者需有新公司名稱）。未附上該等文件的變更請求表將不予受理。
 - (8) 如會員因身體或精神原因而無法再開展業務活動及支援下線會員，則可申請將其會員資格轉讓至其三代以內之近親。受讓人必須年滿 18 歲並符合會員資格標準。未滿 18 歲的受讓人須由其法定監護人代表其受讓會員資格。
 - (9) 如會員希望將其個人名義登記的會員資格轉至公司名義，須提交公司會員申請時所需要的文件（詳情請參閱以上“B 會員資格—會員資格申請程序的第 3 條規定）。申請人必需是該公司的代表，並須附上公司董事身份證副本證明，否則該轉讓將不予受理。
 - (10) 持有職級或聘階的現有會員進行名義變更時，需要由本公司進行審查。
※主任及培訓員（經理・高級經理）亦同屬職級。
 - (11) 一般會員進行名義變更時，有可能需要由本公司經理進行口頭確認。
 - (12) 未經公司同意，會員不得將公司賦予其的任何權利轉讓。
 - (13) 在轉讓持有培訓員資格的會員名義時，受轉讓方必需出席講習會才可以取得培訓員資格。
 - (14) 所有名義變更申請書必需在每月 15 日前遞交，方會在當月份生效。

4. 希望暫時中止自動發貨（即一個月或數個月不收貨）之會員必須在其希望中止自動發貨月份的前一個月提交要求表格。自動發貨可連續暫停最多兩（2）個月。
 - (1) 自動發貨將從要求暫停發貨期結束後的月份自動重新開始。
 - (2) 自動發貨連續暫停三（3）個月之會員將被重新分類為 K 會員。這代表該會員將會被永久從等級剔除、不再從下線會員活動中獲得報酬，且不能再以會員價格購買產品。

H. 重新分類和重新註冊

1. 在符合《會員條款及細則》第 9 條的情況下會員可註銷其會員資格。註銷資格的會員自終止日起六（6）個月內不得重新註冊為會員。
2. 連續三（3）個月份未購買產品的會員（包括自動發貨會員及非自動發貨會員）將會被重新分類為 K 會員。K 會員將失去購買產品的權利。被分類成 K 會員將被重新分配至其推薦人的第一層下線，並將無任何下線組織成員。

K 會員可選擇透過提交會員種類變更申請表列明其所希望的類別從而重新啟動其會員資格。如愛用會員自其被重新分類為 K 會員之日起連續三（3）個月未購買任何產品，其會員資格將被終止。
3. 如會員註銷其會員資格，或被重新分類為 K 會員，或因業務不活躍而被終止會員資格，則該會員將會從其下線組織中被除名，而該 K 會員的所有下線會員將進行“壓縮”。亦即是說，該會員的所有下線會員將脫離有關 K 會員的組織並自動上升一層。詳情請參見《報酬方案》第 6.5 條。
4. 在不影響上述第 1 和 2 條款的前提下，自行註銷會員資格或因業務不活躍而被終止會員資格後可重新註冊為會員。重新註冊後，會員將不會被從置以前的級別，他們將被視為新會員並且必須在會員申請表上列明其推薦人和上線會員資料。

I. 會員資格註銷 & 已購產品的退貨/更換

會員資格註銷

1. 會員資格註銷程序及退貨原則
 - 1.1 會員可隨時向富地滋香港辦公室提交《會員資格註銷要求表格》申請註銷其會員資格。當富地滋確認會員已經全數履行其對富地滋的所有剩餘責任後，註銷會員資格即可獲得批准，同時該會員亦會獲發出註銷通知。註銷通知上之發出日期將為終止日（詳情請參閱《會員條款及細則》第 9 條）。

公司保留其批准會員資格註銷申請的權利，而該會員的原組織和有關權利將不獲恢復。

 - 1.1.1 有關任何經已向會員支付獎金的退貨，該獎金應退還給公司。

- 1.1.2 退會申請日期的不同會影響正式退會的日期。每月 10 日前所提交的退會申請將會以當月的 16 日為正式的退會日期，而在 11 日起提交的申請將會以下個月的 16 日為正式的退會日期。
- 1.1.3 有關任何經已向會員支付獎金的退貨，該獎金應退還給公司。
- 1.1.4 退會後有關會員所擁有的重銷分數將會消失，而位於其下線的組織亦會進行壓縮而向上移動。
- 1.1.5 恕不接受以贈品或樣品要求退款或更換。
如：B 會員單數月份禮品的核酸大瓶 ※G 會員單數月份禮品同樣（在進行退款時有關禮品會被除外）

例：B 會員重銷後加上單數月份禮品獲得了 3 支核酸，其後希望進行 2 支的退貨退款，那其中 1 支將會當作 B 會員的單月份禮品，並不會納入退款對象。

- 1.2 會員如希望退還任何於**註冊日起三十（30）天（“冷靜期”）**內購買的產品，將可獲**無條件退回產品價格之 100%款項**，而會員將不用承擔任何退貨費用。

富地滋收到退貨產品後，如果所提交的文件符合公司規定，公司將處理退貨要求並向會員退回全額貨款以及已由會員所支付的任何運費。富地滋只會於收到產品後才處理退款要求及退款。

- 1.3 **冷靜期屆滿後**，會員仍可於**收到產品後六個月內**退貨，並可根據退貨時的產品狀況收取**部分退款（請參閱以下 2.3.1 條）**。根據本第 1.3 條退貨而產生的運費將由會員承擔。
- 1.4 **從會員收貨日起計超過六（6）個月之貨物，恕不接受退貨及退款。**

退貨及退款

2. 會員資格註銷後退貨退款之注意事項。

2.1 所需文件

- (1) 會員在進行退款時需要出示所購買商品的發票或其他證明退貨商品是從富地滋購入的有效證明。
- (2) 會員資格註銷要求表格。富地滋只接受進行所有會員 ID 退會手續後的人士，以本人所購買的商品，並以本人的意願所進行的退貨退款。

2.2 註銷/退款程序

- 1) 準備上述 2.1 提及的所需文件。檢查並確保所有文件已填上所需資料
- 2) 親自或透過郵遞向公司交付上述文件。
- 3) 公司的客戶服務部將審核文件並根據相關條款進行退款。

2.3 冷靜期後退貨產品的退款計算方法

2.3.1 在冷靜期屆滿後可獲退回退貨金額之計算方法如下：

- (1) 收到產品後起首 45 日內：原購價 90%將獲退還。
- (2) 收到產品後起第 46-90 日內：原購價 70%將獲退還。
- (3) 收到產品後起第 91 日至 6 個月內：原購價 50%將獲退還。
- (4) 收到產品後起 6 個月後或如產品已經開封/拆包：不退還任何退款（0%）。

注：有缺陷產品之退貨將不受上述標準所規限。

2.3.2 並非由本公司直接購買的商品並不接受退貨退款。

2.3.3 任何已經開封的產品或視為已被會員損壞的產品不予退款。

2.3.4 所有退款將於公司批准退款的當月最後一天支付。

2.3.5 如進行有現金回贈商品的退款，有關的回贈及獎金需要一併歸還。

3. 受損或有缺陷產品之更換

3.1 會員應注意所購產品的失效日期。公司不會接受失效日期前三個月內的更換要求。

3.2 如果從公司購買的任何產品或其包裝因生產或運送原因受損或產生缺陷，會員可於產品交貨日起七（7）天內要求更換產品；如超過七（7）天則會員不得要求更換任何有缺陷產品，除非該缺陷不能以肉眼檢查的方法合理地發現。

3.3 當要求更換產品時，會員需要提交購買文件，例如發票正本（或副本）或送貨收據正本（或副本）。

J. 不當行為

1. 會員在招收新會員時不得從事以下行為：

- (1) 為了招收新會員或阻止現有會員取消合同而故意提供虛假或誤導性的資訊，或故意隱瞞有關以下事項的重要資訊：
 - 產品類型、質量及內容
 - 產品系列、品質或成分
 - 產品價格
 - 付款日期、可供付款方式
 - 產品運送與交貨
 - 會員申請程序或會員註銷程序（銷售合同未有提供會員資格申請或產品手冊或故意就有關終止會員資格提供虛假或誤導性的資訊）
 - 維持有效會員資格的規定（即定期購買規定、報酬計畫及獎金詳情）
 - 會員的其他權利和責任

- 會員為何必須簽訂銷售合同之原因
 - 其他可能影響準會員決定是否簽訂銷售合同之重要因素（例如產品效力/品質、產品商標或公司商號、銷售數據、產品購買規定、採購量及最低採購量等）。
- (2) 未有向準會員提供會員須知、會員條款及細則、報酬方案及工具書，或未有充分解釋該等文件的內容。
 - (3) 企圖強迫新會員在入會時開啟及/或使用產品。
 - (4) 使用脅迫，誤導或詐騙手段來吸納新會員或阻止現有會員註銷其會員資格。
 - (5) 試圖招收不具備健全判斷力人士（例如老年人、心智不健全人士等等）或在未經考慮某人過往的知識/經驗或財務狀況下去試圖吸納其為新會員。
 - (6) 作出大膽宣稱藉以吸引渴望迅速致富的準會員，例如“如果你入會，你肯定會賺錢的”或“你會發財的”其目的只為說服準會員入會。
 - (7) 故意推薦不符合會員資格條件人士。
 - (8) 企圖強迫新會員在入會時開啟及/或使用產品。會員在簽訂合同時不得促使產品被開封或使用。
 - (9) 提供有關會員權利或責任的誤導性或虛假資訊，或未有將會員的相關權利責任告知客戶，或提供有關的虛假信息。
 - (10) 邀請他人出席富地滋活動時（例如研討會或會議）未有事先向其透露活動目的。
 - (11) 意圖與他人討論成為富地滋會員事宜而邀請其去非公開場所。
 - (12) 要求會員購買過量的富地滋產品或登記額外 ID。
 - (13) 要求會員使用非由公司印製的營銷或促銷物品。
2. 另外，會員將被禁止：
- (1) 以促銷產品為目的，對有關價格、品質、排名、功效及存貨作出虛假或不實陳述。
 - (2) 宣稱自己為富地滋或其任何關聯公司之僱員、合資夥伴或代理人。
 - (3) 記錄、收集、儲存或披露任何會員的個人資料，但遵守公司的個人資料政策及相關法律者除外。
 - (4) 企圖阻止新會員在冷靜期註銷其會員資格，或企圖阻止新入會會員行使其冷靜期權利。
 - (5) 透過任何其他渠道（如互聯網拍賣網站或網站等），不論是以會員、富地滋或任何其他第三方之名義轉售從富地滋購買的產品。
3. 會員不得以假名或他人的姓名登記，不論該人士是否同意該會員使用其姓名。
4. 會員不得明示或暗示陳述或保證有機會獲得多於公司《報酬方案》所示金額的收益。
5. 會員不得聲稱擁有特定區域的獨家銷售權，亦不得壟斷銷售或聲稱擁有專利所有權，或企圖透過虛假、誤導或欺騙性的陳述來吸引新會員。
6. 會員不得從事以下違法行為，一經證實，其購買權將被立即終止而退貨將根據適用於會員退會的退貨程序辦理：
- (1) 透過欺詐或誤導行為推銷產品或服務並介紹他人參與任何不法銷售；
 - (2) 以銷售產品為名，利用他人名義集資；
 - (3) 為了銷售產品而對消費者進行不適當的訪問，影響消費者權利和利益；
 - (4) 從事層壓式推銷活動，違反《禁止傳銷條例》、刑法或其他相關法律法規。
7. 為了宣傳富地滋產品和商機，會員必須使用富地滋製作的銷售工具和輔助物品。除非獲得富地滋授權，會員不得自行製作宣傳品、廣告、銷售工具、促銷材料或互聯網網頁。

8. 會員不得明示或暗示地利用公司名義誘使他人登記成為其他組織的會員或購買其他組織的產品。因該勸誘行為所引起的任何事件均由該會員負全責，公司一概不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9. 會員之間應公平競爭，現有會員不得試圖吸引其他組織的會員加入自己的下線組織。

K. 個人資料的使用

1. 富地滋以適當的手法收集會員的個人資料，並用作以下的目的。富地滋只會於執行以下工作時使用會員的個人資料，在未經同意下，富地滋不會使用個人資料作以下目的以外的用途。
 - (1) 處理會員申請；
 - (2) 處理會員支付的貨款；
 - (3) 向會員帳戶轉賬支付獎金；
 - (4) 有關發送商品的業務；
 - (5) 有關提供富地滋的資訊或服務的業務；
 - (6) 確認各講會·活動的參加者；
 - (7) 進行有關市場調查·數據分析等的問卷調查；
 - (8) 由會員或第三方所依賴的查詢對應、記錄及管理；
 - (9) 有關會員稅務處理的業務；未經有關會員的事先同意，不得將其個人資料用於任何其他目的。富地滋有員工專責處理個人資料並確保其安全。所有個人資料將按照最嚴格的標準進行管理。
2. 富地滋將採取切實合理的措施確保各會員的個人資料準確，而個人資料的保存時間將不得超過實行用途所需的時間。
3. 富地滋在以下情況外，不會在未經本人許可下向第三方提供會員的個人資料。另外，當富地滋向第三方提供個人資料時，會和第三方締結如保密協議等的所需協議，以保護及管理個人資料。
 - (1) 委託第三方進行商品發送的情況下
 - (2) 委託銀行或其他第三方進行獎金轉帳的情況下
 - (3) 根據必要性向富地滋和設立的機構提供資訊的情況下
 - (4) 在向會員提供商品的購買狀況時，提供下線的姓名和購買狀況的情況下
 - (5) 當富地滋認為有需要，並以優化市業為目的，向同一層的上線會員提供商品的購買狀況，發生的問題和相關會員。介紹人的聯絡方式等資訊
 - (6) 基於法律、法庭判決或決定、調查機構或其他政府機構提出提供要求的情況下
 - (7) 會員違反了法律或相關規定時，以保護第三方或富地滋的權利、財產、服務等的情况下
 - (8) 當發生關乎人命、身體或財產等危險及緊急的情況下
4. 會員可以跟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向富地滋申請要求查閱有關自己被富地滋收集的個人資料，如該資料不準確時公司將允許為其進行修改。會員需要提交《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查閱資料要求表格》(OPS003)予富地滋，而富地滋可能會要求查閱申請者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以確

保查閱者屬個人資料本人。

酬勞通知

根據本文件第 2 部分所述的《報酬方案》，富地滋將按照現役會員的業績表現支付獎金。香港所得稅法要求富地滋就超出指定金額的款項向香港稅務局申報對會員付款記錄。

因此，申請人註冊時須提供政府發放的身份證號碼，以及為了申報酬勞所需的其他個人資料。

專為申報酬勞而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將只能用於該用途上，而個人資料的保存時間將不得超過實行此用途所需的時間。

第 2 部分：報酬方案

1. 概述

日商富地滋國際有限公司（“**富地滋**”）的商業活動以拓展我們各色各樣核酸產品的銷售為主。核酸對於保持健康非常重要。

透過註冊為富地滋會員並選擇其中一項會員類別，您不但可以購買富地滋優質的產品，您還可以選擇積極地向他人推廣富地滋產品，通過此報酬方案獲得獎金和獎勵。

我們通過本報酬方案獎勵積極推廣富地滋品牌及產品的會員。本報酬方案包括兩類獎金：推薦或協助推薦購買富地滋產品的新會員入會而獲得的一次性獎金，以及根據您和您下線組織會員的每次重複購買（重銷）和追加購買（加購）產品之價值而獲得的持續獎金。

成為富地滋會員可以使您獲得健康從而能天天享受快樂和滿足，同時還能改善您的財政穩定及生活水準。

在申請成為會員前，請確保您已經閱讀並充分理解《會員須知》、本《報酬方案》及《會員條款及細則》（文件一併構成公司與各會員之間的協議，合稱“會員協議”）所述之條款及細則後才填寫及簽署《富地滋會員登錄申請書》。富地滋可能於必要時更新本報酬方案以對應業務、經濟、法律或社會環境上的變化，富地滋可酌情自行更改本報酬方案所規定的某些獎金及會員資格或聘階的先決條件而無須事先諮詢或通知。

在以下章節，我們將提供有關各類獎金及福利的詳細資料。

2. 成為會員

2.1 規定

要參與本報酬方案，您必須成為“有效”會員。有效會員是指在指定的一個月評估期內於其類別中選購產品的會員（詳見第 3.1.1 節）。如果您選擇我們的自動發貨服務（AutoShip），您所選的產品將會每月自動送貨至您指定地址，省卻您每月下單的麻煩（詳見第 6.3 節）。

“會員”及“有效會員”的定義將在本報酬方案中交替使用。“評估期”及“月”也將交替使用。

3. 會員可獲得的資格

富地滋提供各種獎勵（如獎金）以鼓勵會員積極推廣富地滋品牌和產品並幫助其他會員拓展其下線組織。

要獲得這些獎勵，會員必須取得某些資格。會員可以取得以下三類資格：組織架構會員資格，培訓員資格，以及聘階。

- **組織架構會員資格**（包括有效會員、主任及總裁）是對發展壯大其組織之會員的一種獎勵。
- **經理資格**是對新會員入會過程中積極分享其知識與技巧並向其他會員提供幫助之會員的一種獎勵。
- **聘階**是對協助下線會員發展其組織之會員的一類獎勵。

組織架構會員資格、經理資格及聘階可以同時擁有，而事實上在某些情況下獲取某種資格是為獲取另一種資格的先決條件。例如，要取得經理資格必須先取得主任的資格。各類的組織架構會員資格、培訓員資格及聘階詳見下文說明。

3.1 組織架構會員資格

3.1.1 有效會員

要在當月份內成為有效會員，需要在該評估期內進行所選類別內產品的重銷。首次入會（購買 2 個月分量）會當作入會月份及入會第 2 個月份皆為有效。

*本計劃中的各種資格條件所指的「人數」皆為有效會員的人數。

希望將其獎金直接轉賬至其銀行賬戶的會員需要提交有關以其個人名義登記的銀行賬戶的詳細資料（聯名賬戶亦可接受）。

有效會員有資格獲得以下獎金：

- **推薦獎金**是基於每一評估期內某會員直接推薦的新會員人數而計算的獎金。
- **層數獎金**是基於每一評估期內某會員的各層下線組織所產生的重銷積分和該會員及其下線組織所產生的任何加購積分而計算的獎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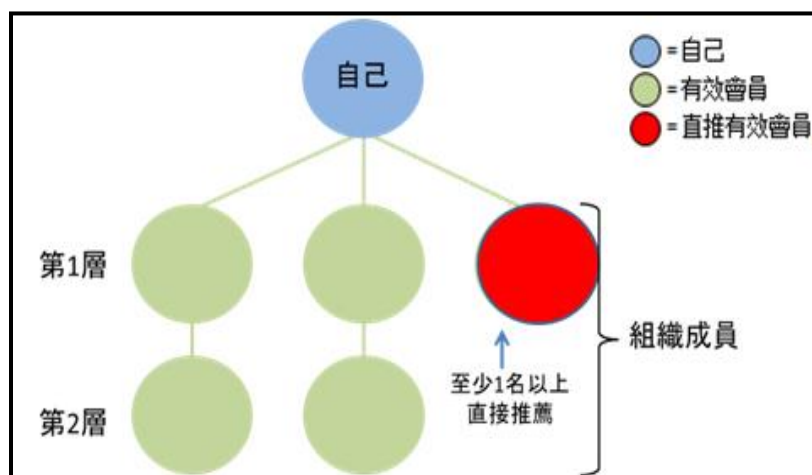
3.1.2 主任 (LD)

要取得主任資格，會員必須符合以下條件（請看圖 3-1）：

- 1) 必須為有效會員；
- 2) 其第一層下線組織內至少有三名有效會員，當中兩名會員於自己的第一層下線組織內至少有一名有效會員；及
- 3) 其下線組織中至少有一名由自己直接推薦的有效會員，而該有效會員可以是複數同名 ID 並可處於組織內任何層級

下圖 3-1 是上述條件的示意圖：

圖 3-1：取得主任資格的條件，例如：



要於將來評估期內維持主任資格，會員必須持續符合上述要求。

主任資格之晉升將從評估期內由滿足上述條件的當月開始生效。這意味着會員不必等到下一個評估期才能獲得該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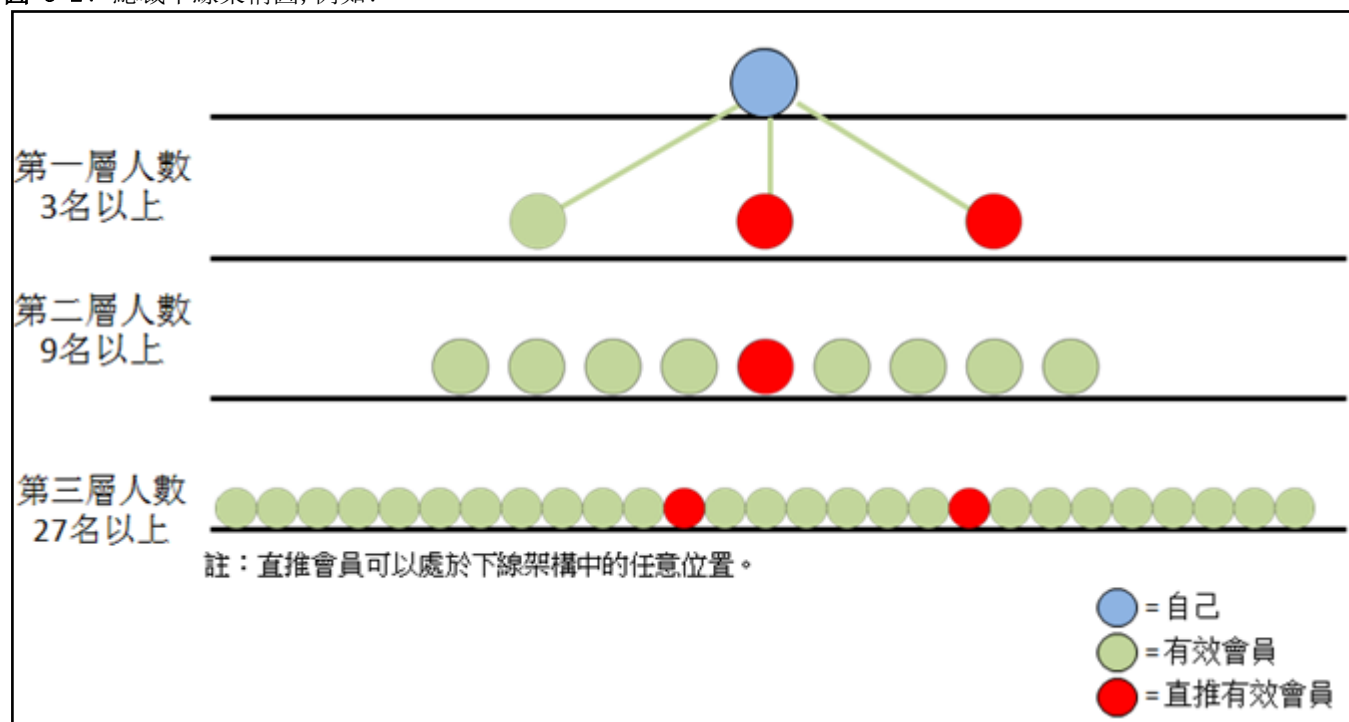
持有主任資格的有效會員除了可以獲得所有有效會員都可以獲得的推薦獎金和層級獎金之外，還可以就其下線組織的某些層級而獲得更高比例的層級獎金（詳見圖 5-3 及 5-4）。

3.1.3 總裁 (DR)

要取得總裁資格，有效會員必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具有主任資格；
- 2) 已登記為 B 類別會員或 G 類別會員；
- 3) 在有關評估期內至少有五名直推有效會員，而所有 A、B、F 及 G 類別會員將視作為一名會員；及
- 4) 達成符合總裁下線組織架構圖（見下圖 3-2）所示之組織架構的條件。

圖 3-2：總裁下線架構圖, 例如：



與取得主任資格的情況相同，由評估期內滿足上述條件的當月開始即可獲晉升為總裁。

在取得總裁資格後，會員只要符合以下規定將可以繼續獲得總裁報酬。

- 1) 持有主任資格；
- 2) 已登記為 B 類別會員或 G 類別會員；
- 3) 在有關評估期內至少有五名直推有效會員；
- 4) 從第 1 至第 3 層下線會員購買產品而產生 250,000 積分（積分定義見第 4.2 節）或以上（包括該會員或其下線會員所產生的加購積分）或維持總裁組織架構圖中的組織架構（見上圖 3-2）。

除了推薦獎金及層級獎金之外，會員在取得總裁資格後還可以獲得以下獎金：

- 從其下線組織內的某些層級中獲得的更高比例的層級獎金（詳見圖 5-3 與 5-4）；

其直推會員的第五層所產生的重銷積分與加購積分 5% 的獎金；

註：為了獲得總裁獎金的最大利益，會員需要擁有直推會員，而該等直推會員有 5 層下線組織。

- 會員自己獨有組織的 GPV（即總組織積分，參見第 5.1.5 節之 GPV 定義）7%（關於聘階獎金詳見第 5.1.5 節）；
註：本獎金相當於聘階獎金。因此，獲得聘階獎金的會員將沒有資格再獲得本獎金。
- 同聘報酬（詳見聘階獎金第 5 節）

3.2 經理資格 (PT / ST)

經理資格有兩級：經理和高級經理。要獲得經理資格，會員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具有主任資格（詳見第 3 節）；
- 2) 其下線組織至少有三名直推會員，但複數同名 ID 不被視為直推會員；

要獲得高級經理資格，除了達成上述條件之外，會員還須符合以下條件：

- 1) 其第一層下線組織內至少有一名已經取得主任資格的會員；及
- 2) 參加公司主辦的高級經理認定會。

如會員在取得經理/高級經理後連續 3 個月份未能維持其資格條件，將會在第 4 個月份起失去有關資格。

3.2.1 經理推廣套裝

經理/高級經理有權購買以下經理推廣套裝。

圖 3-3：經理推廣套裝

經理/高級經理所登記的會員類別	A 類別會員	B 類別會員	F 類別會員	G 類別會員
天然 DN 膠原核酸 推廣組 (2 瓶 x 720ml)	1 套/月	2 套/月		
F·G 商品套裝 (以港幣 1,000 購買價值港幣 2,000 的商品)			1 套/月	2 套/月

註：

1) A 類別：

- 天然 DN 膠原核酸 2 支套裝（港幣 900） 每月 1 套。
- F 類別和 G 類別會員無權購買本優惠組。

2) B 類別：

- 天然 DN 膠原核酸 2 支套裝（港幣 900） 每月 2 套。
- F 類別和 G 類別會員無權購買本優惠組。

3) F 類別：

- F·G 商品套裝（以港幣 1,000 購買價值港幣 2,000 的商品） 每月 1 套
- A 類別和 B 類別會員無權購買本優惠套裝。

4) G 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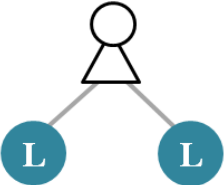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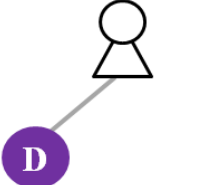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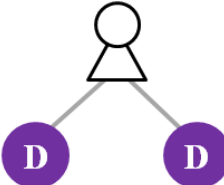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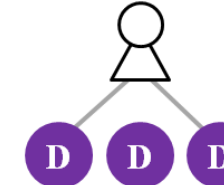
- F·G 商品套裝（以港幣 1,000 購買價值港幣 2,000 的商品） 每月 2 套
- A 類別和 B 類別會員無權購買本優惠套裝。

5) 會員必需在上月維持其經理/高級經理的資格條件，方可以在本月份購買經理推廣套裝。

3.3 聘階

各類聘階將根據下線組織結構而決定（詳見下圖 3-4）

圖 3-4：聘階條件

	LL (副總裁)	SD (一星總裁)	TD (二星總裁)	TRD (三星總裁)
自己的架構	主任 (LD)	總裁 (DR)	總裁 (DR)	總裁 (DR)
條件1	 第1層最少2名LD	 第1層最少1名DR	 第1層最少2名DR	 第1層最少3名DR
條件2	直接推薦 5名有效會員	直接推薦 10名有效會員	直接推薦 15名有效會員	直接推薦 20名有效會員
條件3	組織總有效人數 30名或以上	組織總有效人數 150名或以上	組織總有效人數 800名或以上	組織總有效人數 2000名或以上
條件4	組織總PV達 150,000PV	組織總PV達 750,000PV	組織總PV達 4,000,000PV	組織總PV達 10,000,000PV
獎金	總組織PV的7%	總組織PV的18%	總組織PV的25%	總組織PV的29%

關於取得聘階獎金要點：

- 在考慮聘階資格時只有有效會員人數才被納入計算。
- 直推人數及組織人數不包含 K 會員。
- 會員必須註冊登記為 B 類別或 G 類別會員才有資格獲得聘階獎金；
- 正如層數獎金圖（見第 5-3 與 5-4 節）所顯示，取得一星總裁聘階或以上的會員將獲得相當於其第 11 層和 12 層級的重銷積分（第 10 層和 11 層級的加購積分）2%的額外獎金。
- 支付給下線組織會員的聘階獎金將從上線聘階持有者的聘階獎金中扣除。

與組織架構會員資格相同，評估期內由符合上述條件之首日開始即可獲晉升為四種聘階的其中一種。

會員只要持續符合有關條件就可以繼續有資格獲得聘階獎金。

會員除了有資格獲得推薦獎金、經理獎金和總裁獎金外，擁有不同聘階之會員亦有資格獲得下列獎金。

3.3.1 副總裁 (LL)

- 其獨有組織 GPV（總組織積分）7%的獎金
- 同聘報酬

3.3.2 一星總裁 (SD)

- 其獨有組織 GPV（總組織積分）18%的獎金

- 根據其下線組織某些層級而可獲更高比例的層級獎金（詳見圖 5-3 與 5-4）
- 同聘報酬

3.3.3 二星總裁 (TD)

- 其獨有組織 GPV（總組織積分）25%的獎金
- 根據其下線組織的某些層級而可獲更高比例的層級獎金（詳見圖 5-3 與 5-4）
- 同聘報酬

3.3.4 三星總裁 (TRD)

- 其獨有組織的 GPV（總組織積分）29%的獎金
- 根據因其下線組織的某些層級而可獲得更高比例的層級獎金（詳見圖 5-3 與 5-4）
- 同聘報酬

4. 註冊會員類別

4.1 可選的會員類別

於首次入會時，所有會員必須選擇一種類別（即其有意定期購買的產品或產品組合）。會員亦可選擇自動發貨（其所選產品將每月自動發貨）或根據個人選擇自行訂購所需產品類別。

註：會員如希望變更其所選之會員類別可隨時提交變更申請表。當月 10 號前提交的變更申請將於下月份生效。（例如，如果會員 5 月 10 號前提交從 A 類別變更為 B 類別的申請，則 B 類別會員產品將於 6 月發貨）（詳情請參閱會員須知第 F 部分第 3 條）

富地滋提供以下會員類別：

A 類別會員 (HK\$900.00)：每月購買一瓶 720ml 天然 DN 膠原核酸。

B 類別會員 (HK\$1,800.00)：每月購買兩瓶 720ml 天然 DN 膠原核酸。

F 類別會員 (HK\$1,000.00)：每月可從相關產品中選購價值 HK\$1,000.00 的產品。

G 類別會員 (HK\$2,000.00)：每月可從相關產品中選購價值 HK\$2,000.00 的產品。

註：關於 F 和 G 類別會員，請參閱會員資格申請資料以了解可購產品的詳細資料。

對於首次訂單，新會員須購買相當於兩個月價值的所選類別（產品），然後將可獲得為期兩個月的有效會員資格。往後，會員須每月重新購買所選產品以維持其有效狀態。

4.2 積分值 (PV) 與獎金值 (BV) 的產生

4.2.1 PV 的產生

一般而言，每當會員向富地滋購買產品，不論是每月定期購買還是追加訂購，都會產生一定的 PV。但是，並非所有產品都可以產生 PV。無積分產生的產品包括推廣套裝、禮物和其他特定優惠產品等。

三類積分：

- **首購 PV：**新會員於入會時所產生的一次性 PV。首購 PV 視乎會員所選擇的會員類別而有所不同。
- **重銷 PV：**會員每次重複購買時所產生的 PV。
- **加購 PV：**會員每次追加購買時所產生的 PV。

下圖 3-5 列舉重複購買所產生的 PV。關於追加購買所產生的 PV，請參閱會員申請資料。

圖 3-5：PV 額

會員類別	每月購買所產生的 PV
A 類別會員	5,000 PV
B 類別會員	10,000 PV
F 類別會員	5,000 PV
G 類別會員	10,000 PV

PV 是用於計算於各評估期完結時向所有有效會員應付的層數獎金、總裁獎金及聘階獎金。計算這些獎金的方法在以下章節介紹。

4.2.2 BV 的產生

會員及其下線組織每月所產生的積分將用於計算不同種類的持續獎金（關於層數獎金、總裁獎金及聘階獎金，詳見以下第 5 節）。視乎獎金種類而定，有關 PV 將會乘以所預設的百分比從而確定 BV（獎金值）。

例如，如果會員及其下線組織在某月份產生 20,000 PV，而該會員有資格賺得該 PV 的 15%，則 BV 將會是 $20,000 \times 0.15 = 3,000$ BV。該 BV 將乘以港元兌日元的匯率 $1\text{BV} = \text{HK}\$0.073$ 以確定向該會員應付的港元金額。

**用於計算獎金的匯率於每三個月作出參考市場匯率，而作出調整。*

5. 獎金

5.1 獎金類別

正如以上所述，富地滋為有效會員提供各類獎金，以獎勵會員積極向他人推廣富地滋品牌和產品。

我們向會員提供五類獎金：

- 1) 推薦獎金
- 2) 層數獎金
- 3) 經理獎金
- 4) 總裁獎金
- 5) 聘階獎金

「有效」是取得獎金的必要條件。所有有效會員（即每月購買產品之所有 A、B、F 和 G 類別會員）都有資格獲得獎金。儘管所有有效會員都有資格獲得推薦獎金、層數獎金及經理獎金，只有 B 類別和 G 類別會員才有資格獲得總裁獎金和聘階獎金。

5.1.1 推薦獎金（適用於所有有效會員）

推薦獎金旨在為獎勵推薦新會員購買富地滋產品而設的一次性獎金。它是根據每一位直推會員所產生的首購 PV 計算的。因此，該獎金金額會根據某月推薦的新會員人數及新會員選擇的會員類別而有所不同。（付款詳情見下圖 5-1）

圖 5-1：推薦獎金

註冊的會員類別	A 或 F 類別會員	B 或 G 類別會員
獎金（每推薦註冊一名會員可獲得的獎金）	HK\$235.00	HK\$6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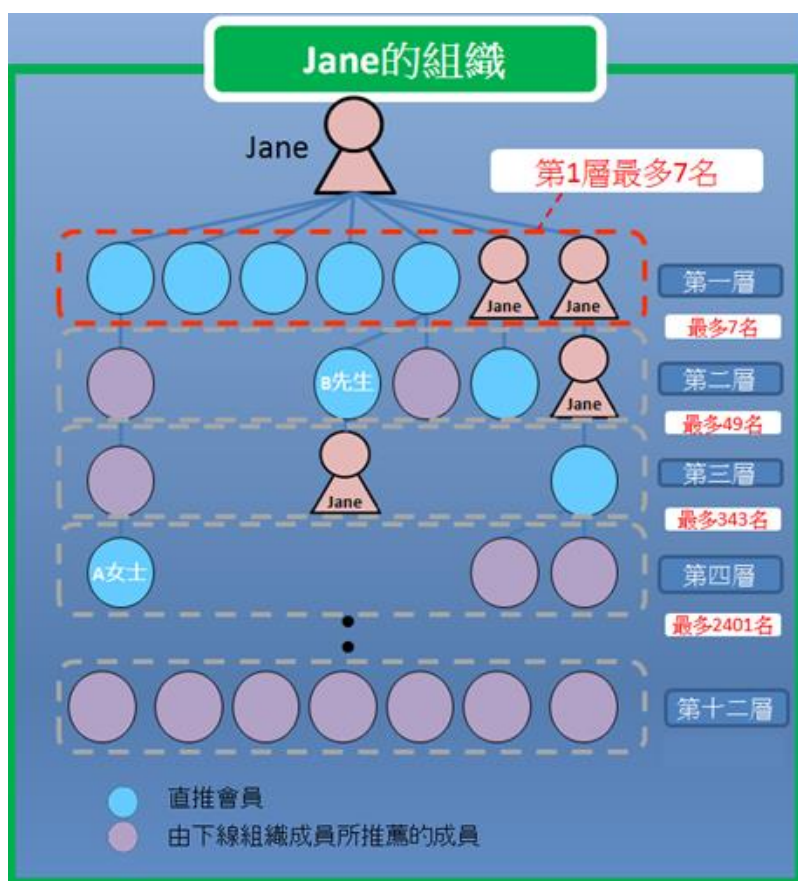
註：新會員入會時必須訂購相當於 2 個月價值的產品。推薦人將獲得根據（於首月產生的）首購 PV 而獲得推薦獎金及（於次月產生的）重銷 PV 而獲得的層數獎金。這兩類獎金將於新會員入會後的第一個月一併支付。

5.1.2 層數獎金（適用於所有有效會員）

有效會員建立下線組織後可以獲得層數獎金。該獎金是根據某一會員的各“層”下線組織產生的重銷 PV 和加購 PV，以及下線會員們自己產生的加購 PV 而計算的。

“層”是指會員下線組織的一層。富地滋使用 7 x 12 矩陣架構，亦即各會員的第一層下線組織最多可安置 7 名會員，在計算層數獎金時可以計入所有 12 層矩陣架構中任何位置的會員（詳見下圖 5-2）。

圖 5-2：有效會員的組織架構



- 註：**
- 會員在其第一層下線中只能安置最多 7 名會員。
 - 會員可將其直推會員安置在其下線組織中的任意位置。在上圖例中，儘管大多數情況下直推會員是推薦人(Jane)的直接下線，但 A 女士和 B 先生是其他下線會員的下線。
 - 會員可以註冊多個複數同名 ID，但每個複數同名 ID 必須每月購買產品才能維持該 ID 的有效性。在上圖例中，Jane 有 4 個複數同名 ID。關於複數同名 ID 的介紹，請參見下文第 6.1 節。

下圖 5-3 說明了在計算某會員就其下線會員的重複購買而可獲得的層數獎金時，各層下線的重銷 PV 需乘以的百分比。

圖 5-3. 下線會員重複購買的層數獎金

職務	聘階	會員類別	各層下線的重銷 PV 所需乘以的、用來確定 BV 的百分比 (%) (下文稱作“層數獎金百分比”)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第 5 層	第 6 層	第 7 層	第 8 層	第 9 層	第 10 層	第 11 層	第 12 層
有效會員	無	A/F 會員類別	15%	5%	5%	5%	5%	—	—	—	—	—	—	—
主任 (LD)	無	A/F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5%							
有效會員	無	B/G 會員類別	15%	5%	5%	5%	5%	5%	5%	5%	—	—	—	—
主任 (LD)	無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5%	5%	5%	5%				
主任 (LD)	副總裁 (LL)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5%	5%	5%	5%	—	—	—	—
總裁 (DR)	無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10%	5%	5%	5%	2%	2%		
總裁 (DR)	副總裁 (LL)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10%	5%	5%	5%	2%	2%	—	—
總裁 (DR)	一星總裁 (SD)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10%	5%	5%	5%	2%	2%	2%	2%
總裁 (DR)	二星總裁 (TD)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10%	5%	5%	5%	2%	2%	2%	2%
總裁 (DR)	三星總裁 (TRD)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10%	5%	5%	5%	2%	2%	2%	2%

如圖 5-3 所示，視乎其所註冊的會員類別，有效會員可以從最多 8 層下線會員因重複購買（重銷）所產生的重銷 PV 而獲得獎金。而且，根據會員所持有的組織架構會員資格或聘階，會員可以增加其層數獎金百分比，以及計算層數獎金時的層數。

上圖的其他要點（例釋）：

- 取得“主任 (LD)”資格的會員可以獲得相當於其第 2 至 4 層下線所產生的重銷積分 10% 的獎金。
- 取得“總裁 (DR)”資格的會員可以獲得相當於其第 5 層下線所產生的重銷積分 10% 的獎金以及相當於其第 9 層及第 10 層下線所產生的重銷積分 2% 的獎金。
- 取得一星總裁 (SD) 或以上聘階的會員可以獲得相當於其第 11 層及第 12 層下線所產生的重銷積分 2% 的額外獎金。

下圖 5-4 說明了在計算某會員就其自己及下線會員的追加購買（加購）而可獲得的層數獎金時，各層下線的加購 PV 需乘以的百分比。

圖 5-4. 會員及其下線追加購買的層數獎金

職務	聘階	會員類別	各層下線的加購 PV 所需乘以的、用來確定 BV 的百分比 (%)											
			(下文稱作“加購的層數獎金百分比”)											
			自己	第 1 層	第 2 層	第 3 層	第 4 層	第 5 層	第 6 層	第 7 層	第 8 層	第 9 層	第 10 層	第 11 層
有效會員	無	A/F 會員類別	15%	5%	5%	5%	5%	—	—	—	—	—	—	—
主任(LD)	無	A/F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5%							
有效會員	無	B/G 會員類別	15%	5%	5%	5%	5%	5%	5%	5%	—	—	—	—
主任(LD)	無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5%	5%	5%	5%				
主任(LD)	副總裁(LL)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5%	5%	5%	5%	—	—	—	—
總裁(DR)	無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10%	5%	5%	5%	2%	2%		
總裁(DR)	副總裁(LL)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10%	5%	5%	5%	2%	2%	—	—
總裁(DR)	一星總裁(SD)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10%	5%	5%	5%	2%	2%	2%	2%
總裁(DR)	二星總裁(TD)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10%	5%	5%	5%	2%	2%	2%	2%
總裁(DR)	三星總裁 TRD	B/G 會員類別	15%	10%	10%	10%	10%	5%	5%	5%	2%	2%	2%	2%

上圖的要點：

- 如果會員（在其會員類別相應的訂單基礎上）追加購買，這將被視同其第一層下線會員的重複購買（即適用相當於 PV 15% 的獎金）。隨後的所有獎金將上移一層，即會員有資格就追加購買獲得最多達 11 層的層數獎金。

5.1.3 經理獎金（適用於所有有效會員）

經理是一個熟識公司規則及制度的指導者，在新會員登錄時可以正確地了解富地滋，是在進行會員申請時協助推薦人的角色。如果在新會員入會過程中向其他會員提供指導和幫助，可以獲得經理獎金。如果某會員在自己的下線組織之外為新會員入會提供幫助，亦可以獲得經理獎金。

要有資格獲得經理獎金，會員必須確保其在獲得經理資格後保持經理的身份。經理資格有兩類：經理和高級經理。只有高級經理可以得到經理獎金。高級經理的獎金詳見下表：

圖 5-5：經理獎金金額

	A 類別或 F 類別新會員	B 類別或 G 類別新會員
高級經理	HK\$130.00	HK\$330.00

註：：

- 只有在新會員登錄時進行指導和協助的會員可以獲得經理獎金，因此在申請表上的「高級經理」欄位不能更改。
- 每一位會員只需要取得一個經理資格，無需為持有的所有 ID 取得。

5.1.4 總裁獎金（只適用於 B 類別和 G 類別會員）

總裁獎金用於獎勵那些幫助下線會員發展業務的會員。要有資格獲得總裁獎金，須為有效會員並符合取得總裁資格的條件（總裁資格條件詳見第 3.1.3 節）

符合總裁獎金獲獎條件的會員可以獲得：

- 就其下線組織的某些層級而獲得更高比例的層級獎金（詳見圖 5-3 與 5-4）；
- 其直推會員的第五層所產生的重銷積分與加購積分 5%的獎金；
註：為了獲得總裁獎金的最大好處，會員需要擁有直推會員，且該等直推會員擁有 5 層下線組織。
- 相當於會員獨有組織的 GPV（即總組織積分，參見第 5.1.5 節之 GPV 定義）7%的獎金（關於聘階獎金詳見第 5.1.5 節）；
註：本獎金相當於聘階獎金。因此，收取聘階獎金的會員不會重複獲得本獎金。

5.1.5 聘階獎金（只適用於 B 類別和 G 類別會員）

聘階獎金是用於表彰會員為下線組織建設所作的努力。會員可以取得四種聘階之其中一種：副總裁、一星總裁、兩星總裁或三星總裁。授予各聘階的聘階獎金見下圖 5-6。

圖 5-6：聘階獎金金額

	副總裁 (LL)	一星總裁 (SD)	二星總裁 (TD)	三星總裁 (TRD)
獎金金額	特定組織的 組織積分的7%	特定組織的 組織積分的18%	特定組織的 組織積分的25%	特定組織的 組織積分的29%

如圖 5-6 所示，有效會員取得上述四種聘階中的任何一種，將可賺取其“獨有組織”GPV 最多 29%的聘階獎金（聘階條件詳見第 3.3 節）。

註：

會員的 GPV 是指該會員的所有下線組織會員（包括複數同名 ID）購買產品所產生的重銷積分與加購積分之總和。

會員的獨有組織包括所有其下線會員，但聘階等於或高於該會員的下線會員及這些下線會員的下線組織之會員除外。（例如，如果會員具有副總裁的聘階，則同等聘階或高於其聘階的任何其下線會員以及這些下線會員的任何下線組織之會員將不包括在該會員的獨有組織內。）

如果某會員獨有組織內的任何一名會員的聘階比該會員自身聘階為低，則用於計算從該會員獨有組織所獲獎金的百分比將為該兩位會員聘階獎金百分比之級差。

下圖 5-7 說明了在某一會員的下線組織會員的聘階比其低的情況下該會員所獲的聘階獎金將根據其聘階而有所不同。

圖 5-7. 下線組織中較低聘階會員從獨有組織所獲的聘階獎金。

聘階	標準聘階獎金 %	聘階獎金%的級差 (取決於下線組織會員的聘階)		
		副總裁	一星總裁	兩星總裁
副總裁	7%	–	–	–
一星總裁	18%	11%	–	–
二星總裁	25%	18%	7%	–
三星總裁	29%	22%	11%	4%

5.1.6 同聘報酬

當某會員聘階與其下線會員相同時，兩人將有權獲得同聘報酬。該報酬是根據相同聘階會員的獨有組織的 GPV 來支付的。

會員可以賺取的同聘報酬不超過相同聘階會員的獨有組織的 GPV 的 3%。在每個下線組織中，同聘報酬只適用於最多三名相同聘階會員（詳見圖 5-8）。

圖 5-8. 同聘報酬的資格

你的聘階	報酬（相同聘階會員的獨有組織的 GPV 的百分比） (各下線組織單獨計算)		
	第 1 個相同聘階會員	第 2 個相同聘階會員	第 3 個相同聘階會員
副總裁	3%	–	–
一星總裁	2%	2%	–
兩星總裁	2%	1%	–
三星總裁	2%	2%	1%

註： 對於具有副總裁聘階或總裁資格的會員，如果其下線組織會員是副總裁或總裁，則有資格獲得同聘階報酬。

5.2 獎金的支付

5.2.1 獎金的計算

富地滋根據會員在一個月評估期內（每月 16 號至次月 15 號）的銷售業績來計算會員獎金。例如，2 月份的評估期是從 1 月 16 號至 2 月 15 日營業結束時。

註： 如果 15 號是公眾假期，則評估期於前一個工作日營業終結時終止。

應付獎金的總額只有於超過 HK\$10.00 時才向會員支付，HK\$10.00 以下的未付獎金收入將滾動至下一個評估期。

5.2.2 支付方式

某一評估期的獎金款項將在當月月底前轉賬至會員的指定銀行賬戶中。會員應該留意，獎金款項只能轉賬至以其自己名義開立的銀行賬戶中（聯名賬戶亦可接受）。

6. 其他重要信息

6.1 複數同名 ID

您每個月想要訂購更多產品嗎？

複數同名 ID 制度使會員有權以自己名義介紹的會員安置在自己所擁有的組織下方的另一個屬於自己的 ID（包括其主 ID）。，前提是 ID 須註冊於其自己的組織內。會員須每月為各個賬戶下單，但可以讓訂購的產品發往不同地址。如果產品發往另一會員，則其只能寄送至複數同名 ID 所屬組織內的上線或下線會員。

註： 請勿註冊超越實際所需的額外 ID，富地滋有權拒絕額外的 ID 申請。

6.2 加購及推廣套裝

當進行每月重銷者進行加購時會跟據 p. v. 產生獎金。

圖 6-1：可購買的推廣套裝

產品	A	B	F	G
迷你裝核酸【1 套：100ml x 12 支】 (首次入會時 2 個月份內)	登錄 ID 後 1 套	登錄 ID 後 2 套		
F·G 商品套裝【港幣 1,000 購買價值港幣 2,000 的商品】(首次入會時 2 個月份內)			登錄 ID 後 1 套	登錄 ID 後 2 套
迷你裝核酸【1 套：100ml x 12 支】 (每月重銷時)	1 套/月	1 套/月		
總裁迷你裝核酸套裝【1 套：100ml x 12 支】		2 套/月		2 套/月
總裁 F·G 商品套裝【港幣 1,000 購買價值 港幣 2,000 的商品】		1 套/月		2 套/月
總裁核酸 2 支套裝		2 套/月		1 套/月

6.3 AutoShip（自動發貨）原則

AutoShip（自動發貨）會員每月可以收到其所選產品，而款項將從其指定的信用卡賬戶中自動劃扣。會員可於會員專用網站取得有關 Autoship 服務的詳細資訊。

6.4 會員資格重新分類

如果會員連續三個月沒有進行重銷，則該會員將被重新分類為 K 會員並將從其組織中除名（詳見下文第 6.5 節“重新分類或會員資格取消/終止的其他後果”）。K 會員必須申請成為 A/B/F/G 會員後才能進行重銷及購買任何產品。連續三個月沒有進行重銷的 K 會員將被取消會員資格並須重新註冊及支付入會費後才能有資格再次購買產品。

K 會員將被重置於其推薦人的第一層下線會員，而沒有下線組織成員。

6.5 會員資格重新分類或會員資格取消/終止的其他後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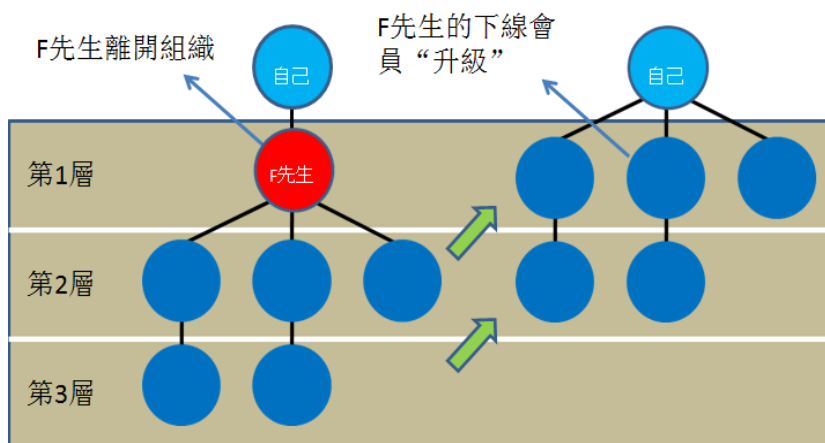
當會員資格被取消或終止，或者會員被重新分類為愛用會員時，該會員的任何下線將會“壓縮”（即該會員的下線會員將會自動上升一個層級）。

壓縮可能會導致上線會員的第一層下線成員人數超過七名。儘管通常不允許這種情況，但在這種情況下則容許。

例如：

F 先生於連續三個月沒有購買產品並被重新分類為愛用會員。在此情形下，F 先生的第一層下線會員（即您的第二層下線會員）將會壓縮（上移）至您的第一層下線，F 先生的第二層下線會員（即您的第三層下線）將上移至您的第二層下線。

如果 F 先生決定再次成為會員，他不能恢復原來的身份，而將會被調整為原推薦人的第一層下線，且無下線組織成員。



7. 定義

重銷	會員每次重複購買，就是每月定期購買。
加購	重銷之後的追加購買
有效會員	指當月份有進行每月重銷。
主 ID	指最初進行登錄的 ID。
複數同名 ID	某會員在自己下線組織中的額外組織架構會員資格。複數同名 ID 適用於大量購買產品並希望擴大收益潛力的會員。
AutoShip (自動發貨)	所選類別（產品）於每月自動發貨。會員信用卡於每月自動劃帳，而產品直接發送至其指定地址。
獎金值 (BV)	獎金值。詳見第 4.2.2 節。
會員類別	會員最初入會時所選定其有意定期購買的產品或產品套裝。所選會員類別可隨時更改。
安置人	下線新會員所直接隸屬於其下的現有會員。該現有會員不一定是該新會員的推薦人。
下線	對現有會員而言，所有處於其以下層級的會員均為下線會員。這些下線會員將構成該會員的下線組織。
推薦人	介紹/推薦新會員入會的人士。
本人直接推薦	直接推薦指介紹新會員入會並且獲該新會員把自己於申請表上列明為推薦人。
組織人數	組織內除自己以外的有效會員人數。

總組織積分 (GPV)	某會員的下線組織會員（包括複數同名 ID）購買產品所產生的重銷積分與加購積分之總和。 ● 不包括本人的重銷 PV。 ● 包括本人的加購 PV。
無效會員	在指定評估期內未購買其所選類別產品的會員。
K 會員(愛用會員)	當會員連續 3 個月份沒有進行重銷，該會員會在第 4 個月份起自動被重新分類成 K 會員。
積分 (PV)	積分。會員及其下線會員購買產品所獲點數。有三類積分：首購積分、重銷積分及加購積分。詳見第 4.2.1 節。
組織架構會員資格	會員在創建了符合某些前提條件（例如架構）的組織後所獲得的身份。會員可以獲得三類身份其中之一：有效會員、主任或總裁。擁有某種資格的會員可以獲得各類額外獎金及獎勵。
經理 (PT)	詳見第 3.2 節。
高級經理 (ST)	詳見第 3.2 節。
同聘報酬	其下線組織成員擁有與其相同聘階的會員所得報酬。詳見第 5.1.6 節。
聘階	會員可以獲得四種聘階其中之一：副總裁、一星總裁、二星總裁或三星總裁，取決於其下線組織的架構和總組織積分。擁有聘階的會員有資格獲得各類額外獎金及獎勵。
獨有組織	會員的獨有組織由其所有下線組織會員所構成，但聘階與其相同或比其更高的會員以及該等聘階持有人的下線組織除外。
上線	在（上至公司即富地滋的）某一直線架構中所處位置高於某一會員的所有會員。換言之，就是使某一會員與公司聯繫、而高於該會員所在層級的直線架構。

第 3 部分：會員條款及細則

第 1 節 一般條款

第1條 目的

日商富地滋國際有限公司（“富地滋”或“公司”）的商業活動一直受“改善人們身心健康、創造豐富和充實人生”之企業理念所驅使。再者，我們希望幫助人們獨立自主的願望更被收錄成為我們的企業使命“創造一個人人有機會更加自主的社會”。公司的業務模式以“共同創造”為基礎並有賴渴望改善身心健康及財務狀況的熱情會員。通過富地滋的直銷商業模式，會員積極向他人推薦富地滋產品及商機，使其也能享受富裕充實的人生並變得更加自主。

第2條 活動

富地滋從事以下商業活動：

1. 促進會員間的合作，改善會員生活並支持會員個人發展等。
2. 透過開展培訓課程、研討會及其他活動促進會員對產品及業務的了解，並向現有及準會員提供適當資訊。
3. 招收新會員，向會員提供必要培訓、職業發展機會、及持續的支援與管理。

第3條 解釋與修訂

1. 本《會員條款及細則》應與《會員須知》、《報酬方案》及《會員登錄申請書》（合稱“會員協議”）一併閱讀。定義詞在會員協議的所有組成文件中均具有相同的涵義。提交《會員登錄申請書》即代表申請人同意會員協議的所有條款及細則。
2. 會員須遵守會員協議，且公司可根據政府命令、法律變更或市場變化適時修訂會員協議。公司修訂會員協議時將在富地滋官網發布內部通知，不會對各位會員作個別通知。
3. 富地滋會員是獨立承包人。富地滋與其會員之間的會員協議並不代表富地滋與其會員之間產生僱傭關係、代理、合夥或合資關係。

第4條 會員的定義

1. 會員、是指已充分閱讀和理解本會員條款及細則，且認同其宗旨，並附合會員須知所規定的會員登錄條件及資格，辦理本條款及細則所定立的登錄手續後，成功完成登錄的人士。
2. 個人會員指作為自然人的會員。
3. 公司會員指以公司名義進行會員登錄的會員。
4. 在本條款及細則，「會員」一詞包括所有的會員。

第 2 節 會員資格

第5條 獲得會員資格的條件

除第 6 條所列情形之外，任何年滿 18 歲的香港居民均有資格成為會員。

要成為會員，須充分理解並同意會員協議的所有組成文件、並符合本文件所列的會員資格標準、填寫並向富地滋提交《會員登錄申請書》。申請人經富地滋批准後即可成為會員。會員資格申請的詳細程序於《會員須知》內規定。

第6條 不符合會員資格的情形

以下人士均不符合會員資格

1. 未滿十八（18）歲人士/或正在接受中學或大專教育人士（例如高中生、本科生或研究生），或於預科學校、技術學院等深造（本條件不適用於被批准入會後開始接受中學或大專教育人士）。
2. 終止日起六（6）個月內重新申請會員資格人士，而被除名的會員無論在任何情況下都將無法重新獲得入會資格（參見會員條款及細則第 14 條）。
3. 被接管人士、破產人士、被提起破產申請人士、領取政府綜援或從事違反公序良俗活動人士。
4. 外國居民。但本條件不適用於擁有永久居住地址、固定工作、且其居留資格允許其在香港居留一（1）年或以上人士。
5. 需接受監管或缺乏判斷能力，但沒有取得監護人或家人同意的人士。
6. 從屬於從事反社會活動的犯罪集團或組織人士，或直接或間接參與脅迫行為或其他反社會行為人士或公司行政人員。
7. 以往曾多次濫用冷靜期權利註銷會員資格人士。
8. 不同意本條款及細則和私穩政策的人士。
9. 不論其他任何原因，富地滋認為其不符合入會資格人士。

第7條 個人會員的申請方法

1. 希望申請成為個人會員者需要填寫富地滋所制定的「會員登錄申請書」並提交其他富地滋所需的文件正本予富地滋。如會員登錄申請書及有關文件不齊全，有關登錄申請可能會不獲通過。
2. 富地滋會在收到會員登錄申請書後，將盡快為申請者確認會員登錄條件，如符合條件的話將會為申請者進行登錄，並為每一位會員發行一個主 ID。
3. 對於 75 歲以上人士，和其他有特殊需要的申請，富地滋將會向登錄申請者本人直接確認其登錄的意願。
4. 個人會員會在富地滋完成登錄程序當日獲得會員資格。

第8條 法人會員的申請方法

1. 希望申請成為個人會員者需要填寫富地滋所制定的「會員登錄申請書」並提交其他富地滋所需的文件正本予富地滋。如會員登錄申請書及有關文件不齊全，有關登錄申請可能會不獲通過。
2. 公司會員必須是該公司的代表者方可進行法人會員的申請。
3. 富地滋會在收到會員登錄申請書後，會立即確認會員登錄條件，如符合條件的話將會進行登錄，並為每一位會員發行一個主 ID。
4. 對於 75 歲以上人士，和其他有特殊需要的申請，富地滋將會向登錄申請者本人直接確認其登錄的意願。
5. 公司會員會在富地滋完成登錄程序當日獲得會員資格。

第9條 會員權利和責任

會員權利：

1. 會員可參與第 2 條所述的所有富地滋活動。
2. 會員有權購買富地滋產品。
3. 會員有權從推廣富地滋產品及業務中獲得報酬。報酬按照《報酬方案》而定。

會員責任：

4. 會員必須遵守會員協議、富地滋不時所發出的指示以及所有適用的香港法律法規，特別是《禁止層壓式計劃條例》（“禁止傳銷條例”）。
5. 會員應本着真誠及公平地履行其在會員協議項下的責任。
6. 對於透過與富地滋進行商業交易而獲取的信息，會員必須保密。
7. 如會員向富地滋提供的個人資料（如地址、姓名、電話號碼、金融機構信息等）有任何變化時，會員必須告知富地滋。
8. 會員有責任在富地滋所指定的限期內，支付商品費用或其他需要支付給富地滋的費用。
9. 富地滋會向需要申報收入的會員，發行「支付酬金給僱員以外人士的通知書」，會員有責任向稅務局申報任何從富地滋獲得的應課稅收入（如獎金等）。

第10條 獎金

1. 會員可以跟據富地滋另行制定的基準（下稱「事業計劃」）領取相應的獎金。
2. 沒有進行該當月份的定期購入（重銷）的會員不能領取該當月份的獎金。
3. 獎金將會轉帳至會員指定的銀行賬戶。款項只能轉賬至以會員名字開立的賬戶（聯名賬戶亦可）。

4. 如因會員的行為而導致獎金被暫扣（如：違反會員協議），有關獎金將保留在公司賬戶內直至問題解決為止。在此情況下，會員無權要求公司支付暫扣期間的利息。

第11條 進行招攬活動時的義務

1. 會員在進行招攬時，必需先行說明富地滋的名稱、自身為富地滋的會員、以伴隨特定負擔的事業招攬為目的、商品的種類以及富地滋屬多層次直銷（Multi Level Marketing）商業模式等的資訊。
2. 會員在進行招攬活動時，必需向被招攬者交付由富地滋所製作的「會員須知」。
3. 會員在進行招攬活動時，必需充分說明上述「會員須知」中所記載有關富地滋屬多層次直銷、特定負擔（購買商品的費用等）、特定利益（獎金）、冷靜期、自動退會等事項。

第12條 個人資料保護

1. 會員在參加富地滋的活動或在招攬活動過程中對從他人所收集或知悉的個人資料需要遵守以下要點。
 - (1) 在收集個人資料時，必須要充足說明個人資料的使用目的，並以適當且公正的方式收集。
 - (2) 在招攬活動時所取得的個人資料不能使用在協助進行登錄手續及登錄後的跟進以外之目的。
 - (3) 為防止個人資料遺失、洩漏、非法存取等，必須準備適當的措置以安全地管理個人資料。
 - (4) 在未經當事人同意下，不得把個人資料提供予第三方。
2. 如遇到個人資料遺失、洩漏、非法存取等事故發生時，請立即通知富地滋並遵循富地滋的指示。

第13條 招攬後提供協助的義務

1. 會員需要為所招攬的會員及構成自身組織的會員提供協助。
2. 會員需要在構成自身組織的會員發生問題時進行迅速及適當的處理，努力維持健全的組織。

第14條 經理資格制度

1. 當會員達成所需要的組織條件，並出席富地滋所指定的經理認定講座，即會被確認為經理資格會員。
2. 經理資格會員需要在一般會員招攬新會員進行登錄時，輔助該會員以適當的登錄手續進行會員登錄申請。
3. 經理資格會員在被確認的一刻起，即可以經理身份進行經理活動。
4. 經理資格可以因為未達到維持條件而被取消。
5. 富地滋判斷經理資格會員違反本條款及細則或其他相關法律，富地滋有權取消其經理資格。

第15條 不當行為

會員禁止從事以下行為：

1. 任何違反或可能違反香港法律或法規之行為。

2. 任何違反會員協議及富地滋發出的指示之行為。
3. 透過任何其他渠道（如互聯網拍賣網站等），以會員、富地滋或任何其他第三方之名義轉售從富地滋購買的產品。
4. 招收或試圖招收準會員入會時，任何以下行為：
 - (1) 任何可能導致財務糾紛的行為。
 - (2) 提供有關會員權利與義務的誤導性或虛假信息，或未有告知該等權利。
 - (3) 作出誇大富地滋或富地滋產品的陳述。
 - (4) 試圖招收不符合會員資格人士入會，或故意推薦不符合會員資格條件人士入會。
 - (5) 強迫或企圖強迫新會員在入會時開啟及/或使用產品。
 - (6) 邀請他人出席富地滋活動（例如說明會或會議）而未有事先向其披露活動目的。
 - (7) 在不適當的時間進行招收/促銷活動，或讓該等活動不合理地長時間持續。
 - (8) 使用脅迫或威脅手段來招收新會員或阻止現有會員註銷其會員資格。
 - (9) 以明示或暗示方式陳述或保證有機會獲得多於公司《報酬方案》所示金額之收益。
 - (10) 作出大膽宣稱藉以吸引渴望迅速致富的準會員，例如“如果你入會，你肯定會賺錢的”或“你會發財的”其目的為說服準會員入會。
 - (11) 不可向他人陳述或誤導他人認為富地滋的商品有藥物功效。
 - (12) 會員在說明富地滋商品時，不可進行「可以治療疾病」「飲用後不會生病」等藥物般效果功能的陳述。
 - (13) 試圖招收不具備健全判斷力人士（例如老年人、心智不健全人士等等）。
 - (14) 以令人煩厭，反感或生厭的手法招攬，騷擾或邀約沒有登錄意願的人士。
 - (15) 在未經考慮某人過往的知識/經驗或財務狀況下或對該知識 / 經驗或財務狀況視而不見下試圖吸納其為新會員
 - (16) 未向準會員提供會員協議及相關產品手冊，或未充分解釋該等文件的內容
 - (17) 以招募入會的目的而邀請他人至非公開場所。
 - (18) 要求會員購買過量的富地滋產品或註冊額外 ID。
 - (19) 要求會員使用非由公司提供的營銷或促銷物品。
5. 未經當事人同意，以其代理人身分購買商品。
6. 在促銷產品時提供有關產品價格、品質、排名、功能及存貨的誤導或虛假信息或陳述。
7. 透過不誠實或欺詐性手段獲取獎金或任何其他形式的報酬。
8. 不論原因如何，在富地滋設施或研討會會場收受其他會員的金錢或其他有價物品。
9. 以虛假姓名（盜用身份）、利用他人名義（借用他人名義）或代表他人（不論其是否同意）的方法註冊成為會員、購買產品、提出變更要求或填寫相關申請表格。
10. 阻止新會員在冷靜期註銷其會員資格，或阻止新註冊會員行使其冷靜期權利。
11. 以明示或暗示方式利用公司名義誘使他人註冊為其他組織的會員或購買其他組織產品。
12. 促使其他富地滋會員參加與富地滋業務活動無關的活動，例如政治或宗教活動或其他組織的活動。
13. 不論是否使用投資的名目，其行為實際令會員進行投資或向其介紹被投資者。

14. 向其他會員進行其他公司商品或服務的傳直銷或上門推銷的招攬或介紹。
15. 未經富地滋批准重新調整其所屬組織，或勸誘屬於其他層級組織的會員加入其下線組織或慫恿自己組織的會員加入其他層級組織。
16. 在擴展其所屬組織時，未經富地滋批准建立辦事處或社會組織。
17. 宣稱自己為富地滋或任何其關聯公司之僱員、合資夥伴或代理人。
18. 違反公司的《個人資料政策》、《個人資料（隱私）條例》及香港的適用法律法規下記錄、收集、儲存或披露任何會員的個人資料。
19. 會員不得對富地滋擁有的任何知識產權主張所有權，或企圖以虛假、誤導或欺騙性的聲明招收新會員。
20. 未經富地滋事先同意，使用富地滋的商標、商號、標識、標記、著作權或其他知識產權或富地滋說明會或其他活動上提供的任何信息。
21. 以音訊或視頻方式記錄富地滋研討會或活動。
22. 未經富地滋同意使用在富地滋舉辦的講座等活動所得的資料或情報。
23. 建立或運營從事以下任何活動的網站：
 - (1) 隨機地向第三方推銷富地滋產品或推廣富地滋商業活動。
 - (2) 展示富地滋商號、品名或任何其他與富地滋有關的信息。
 - (3) 載有聲明以確立核酸與富地滋之間的關係或聯系。
24. 使用非由富地滋制作的營銷或促銷物品來推銷富地滋產品或推廣富地滋業務，或未經富地滋事先同意，自行製作宣傳材料、廣告、營銷或促銷物品、或互聯網網頁。
25. 在沒有事先提交富地滋審閱而通過媒體發佈含有富地滋名稱或商標的出版物，或者甚至未經公司授權使用富地滋名稱或商標或將富地滋名稱或商標用於廣告。
26. 允許或協助非會員傳閱、銷售、制作或使用含有“富地滋”或“FORDAYS, Fordays”字樣的印製物品和促銷物品。
27. 為了轉售而將富地滋產品整體或部分重新包裝，或改變原包裝上的文字。
28. 會員不得從事任何有損富地滋或其他富地滋會員信用或聲譽的活動。
29. 會員不得作出任何對富地滋或其他富地滋會員有毀謗性或污蔑性的言論。
30. 會員不得透過脅迫或威脅性的行為給富地滋或其他富地滋會員造成困擾。

如任何會員從事本第 15 條所述的任何不當行為或違反會員協議或香港的適用法律法規，該會員將會受到以下第 22 及 23 條款所列出的公司紀律處分措施懲處。如該等行為已導致或可能導致該會員的下線會員或任何其他人士向公司作出任何形式的申索時（包括損害賠償及訴訟費），引起該等索償的會員同意向富地滋及其關聯方和其每一位高管、董事、僱員、代理、顧問及代表作出補償、為其辯護並使其免於遭受損失。此外，如果該不當行為導致公司權利受到侵犯或令公司名譽受到損害，公司有權要求停止該等行為並就其所遭受的任何損失索償。

第16條 停止重銷

1. 會員可以在會員資格持續期間中，暫停重銷所登錄會員種類所定的商品。
2. 停止重銷 3 個月或以上的會員，會被重新編排到 K 會員類別。

第17條 出售、轉讓會員資格/名義變更要求

1. 會員在任何情形下均不得出售其會員資格。未經富地滋批准，會員不得將其會員協議項下的會員資格或權利轉讓給任何第三者，或更改註冊會員時所用姓名/名稱。此外，會員不得使用會員資格作為收入/資產證明以取得貸款或融資等。
2. 原則上，經富地滋批准的名義變更受到以下限制：
 - (1) 對於個人會員而言，名義只能轉至配偶或三代以內近親。
 - (2) 對於公司會員而言，名義只能轉至註冊在該公司名下的個人。
 - (3) 個人會員設立公司並成為該公司的代表，而成為公司會員。
 - (4) 其他富地滋認為有必要的情況

第18條 會員資格註銷

1. 會員可隨時向富地滋香港辦公室提交由本人親自填寫的《會員資格註銷要求表格》以註銷其會員資格。
2. 會員資格註銷取決於富地滋的審批。當富地滋確認會員已經全數履行其對富地滋的所有剩餘義務後註銷會員資格即可獲得批准，同時該會員亦會獲發註銷通知。
3. 若會員（不論在冷靜期內或之後）註銷其會員資格，則與招收該會員有關的任何已支付的獎金或其他報酬必須立即退還給富地滋。若會員資格註銷發生在冷靜期之後，則該會員的推薦人須負擔註銷手續費。
4. 即使會員已經註銷其會員資格，若該會員被視為不當地收受了獎金或其他形式的報酬，則該會員必須立即將該等利益退還給富地滋。
5. 退會將會在富地滋收到有關退會申請時，當完成所需手續後生效。但如果在富地滋收到退會申請時未能中止收取商品費用或未能中止發出商品，有關商品將會在日後進行退貨退款手續。
6. 被重新編排到 K 會員的會員，如在被重新編排的月份起連續 3 個月內沒有進行重銷的話，有關 ID 將會進行自動退會。
7. 如會員違反本條款及細則、或在登錄後被發現不符合會員資格之人士，有關 ID 將被取消並作自動退會處理。

第19條 會員資格終止

在以下情況下，會員資格會被立即終止，該會員亦會收到終止通知。終止通知的發出日即為“終止日”。

對於個人會員而言，會員死亡時。但若在 3 個月內向富地滋申請繼承會員資格且獲富地滋批准後，該會員資格可移交予該會員配偶或三代以內近親。（必需得到所有的遺產承繼人同意。）

1. 對於公司會員而言，會員啟動清盤程序或正式宣布清盤之時。

2. 當公司會員不再是該公司的代表
3. 任何時候當會員被發現存在第 6 條所述的不符合會員資格的情形。
4. 會員資格註銷要求經富地滋批准。
5. 會員被富地滋除名。

第20條 會員資格終止的後果

1. 當會員資格終止時，會員將喪失所有會員權利並被免除所有會員職務，但所有未付獎金應根據第 10 條(獎金)支付給該會員，而該會員應清還所有欠付公司的款項。
2. 被終止會員資格會員的所有下線組織會員將由富地滋重新調整。

第21條 道德委員會及紀律處罰措施

公司設有道德委員會，協助解決會員之間的爭議、執行紀律處罰措施，以促進公司宗旨的實現（見第 1 條）。道德委員會由富地滋員工及會員代表組成。

在以下任何情況下，富地滋可自行或根據道德委員會作出的決定對某會員（對於公司會員而言，所有註冊在有關公司名下的個人）採取紀律處罰措施：

1. 會員從事任何不當行為或違反其會員義務；
2. 會員違反會員協議的任何其他條款或富地滋作出的任何其他指示。
3. 會員從事以下任何不法行為：
 - (1) 透過欺詐或誤導性方式推銷產品或服務及介紹他人參與任何非法銷售；
 - (2) 假借銷售產品為名以他人名義籌集資金；
 - (3) 為了銷售產品而對消費者進行不適當的訪問，影響消費者權益；
 - (4) 從事違反《禁止傳銷條例》、刑法或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傳銷活動。

第22條 紀律處罰措施的類型

1. 譴責
2. 限制業務活動
3. 暫時中止會員資格
4. 除名

第23條 紀律處罰措施的後果

1. 受到譴責處罰的會員應提醒自己遵守會員協議及富地滋發布的相關指示。
2. 被限制開展業務活動的會員可能會被禁止從事以下一項或多項活動：

- (1) 招收準會員。
 - (2) 進入富地滋的任何場地設施。
 - (3) 參與富地滋組織的研討會、會議或促銷活動。
 - (4) 舉辦研討會。
3. 被暫時中止會員資格的會員可能會被禁止從事以下一項或多項活動：
- (1) 購買富地滋產品。
 - (2) 招收準會員。
 - (3) 進入富地滋的任何場地設施。
 - (4) 參與富地滋組織的研討會、會議或促銷活動。
 - (5) 舉辦研討會。
- 此外，在暫時中止會員資格處分期間中，由於會員不得購買商品，所以中止期間內富地滋將會停止支付獎金。另外，視乎情況相關會員可能會被剝奪其職銜。
4. 如在暫時中止會員資格期間中，受到處分的會員進行退會的話，富地滋可以對因與停止會員資格處分的會員擁有相同地址的所有家人·同居者進行資格停止處分，給進行有關處分的中止或延長，或進行自動退會。
5. 當富地滋有可能作出停止會員資格或除名處分的情況下，富地滋可以 3 個月為期限，作為確定制裁措施的調查期間，作出會員資格停止措施。
6. 被富地滋除名的會員在任何情形下均不得重新註冊為會員。此外，被除名會員的配偶或利用被除名會員的登記地址的會員資格申請均不會被批准。
7. 如果某會員被暫時中止會員資格或除名，則作為該會員配偶的會員或使用與該會員相同登記地址的會員亦將會受到同樣的紀律處罰措施。
8. 如富地滋需要對會員進行制裁措施時，會在確認相關事實後，給予將要受到處分的會員辯解的機會。

第24條 會員資格暫時中止/終止時的獎金支付

若會員資格被暫時中止或終止，獎金支付將按照以下方式處理：

1. 暫時中止：在暫時中止會員資格處分期間中，由於會員不得購買商品，所以富地滋有權於中止期間內停止支付獎金。另外，視乎情況可能會被剝奪其職銜。
2. 除名：若會員被除名，則自終止日起不再支付獎金。
3. 其他終止：若根據第 19 條的第 1, 2 或 5 款終止會員資格，則當前獎金評估期內的獎金應予以支付，從會員資格終止後的下一個獎金評估期開始不再支付獎金；若根據第 19 條的第 4 款終止會員資格，則從終止日起不再支付獎金。

第 3 節 會議規則

第25條 舉行會議

舉行會議的目的在於分享產品促銷活動的信息，以及解決因會員的產品促銷活動而引起的爭議。會議的舉行密度由富地滋決定。

第26條 會議類型

會議類型包括三星總裁會議、總裁會議、培訓員會議及富地滋視為必要的其他類型的會議。

第27條 會議組成

1. 會議日（含）前至少兩個月前已經取得三星總裁聘階的會員可出席三星總裁會議。
2. 符合總裁資格達三個月以上期間的會員可出席總裁會議。
3. 在前一個評估期內符合培訓員資格的會員可出席培訓員會議。
4. 即使會員符合出席會議的要求（見上述第 1 至 3 條款），若富地滋認為該會員出席會議明顯不符合一同出席的其他會員的最佳利益，則有可能會不被獲准出席會議。
5. 富地滋有權自行決定可出席會議的會員。

第28條 委託出席

原則上除非富地滋事先批准，否則不允許會員委託他人出席會議。

第29條 會議記錄

會議過程應由富地滋指定員工進行記錄，且該等會議記錄應由兩名或以上出席該會議的指定會員簽署認可。

第 4 節 會員協議的修訂

第30條 會員協議的修訂

在總裁會議上可動議修訂會員協議的任何文件，當富地滋做出最終決定時應考慮會員關於該修訂提議的意見。

儘管有上述規定，因應相關法律法規、市場及公司運營的變化，富地滋保留不經總裁會議而自行修訂會員協議的權利。

第31條 事業計劃

1. 富地滋會跟據富地滋的判斷而決定事業計劃。
2. 事業計劃的內容會記載在由富地滋發行的會員須知或其他由富地滋所發行的相關資料中。
3. 事業計劃可能會因為社會情勢的變化、相關法例的修訂或因富地滋的各項環境的變化，以富地滋的判斷進行修改。當事業計劃進行修訂時，富地滋會預先以書面或在富地滋的官方網站公佈。

第 5 節 其他條款

第32條 處理投訴

會員應盡合理努力確保在其下線組織會員中實現公司宗旨。會員應立即將下線組織會員向其提出的投訴匯報給富地滋，同時該會員應努力協助富地滋解決下線組織會員的投訴。

第33條 司法管轄權

經富地滋不時修訂的會員協議內的所有文件應按照香港法律解釋、引用及執行。任何因會員協議條款所引起或與之有關的爭議或訴訟應受香港法院排他性管轄。

第34條 私穩政策

日商富地滋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富地滋或公司）深明會員的個人資料的重要性，把保護個人資料視作重要的課題，並制定個人私穩政策，慎重並適當地使用個人資料。

1. 個人資料的使用目的

富地滋以適當的手法收集會員的個人資料，並用作以下的目的。另外，在未經同意下，富地滋不會使用個人資料作以下目的以外的用途。

- (1) 有關會員申請的業務
- (2) 有關支付商品費用的業務
- (3) 有關發放獎金的業務
- (4) 有關發送商品的業務
- (5) 有關提供富地滋的資訊或服務的業務
- (6) 確認各講會・活動的參加者
- (7) 進行有關市場調查・數據分析等的問卷調查
- (8) 由本人或第三者所依賴的查詢對應、記錄及管理
- (9) 有關會員稅務處理的業務

2. 個人資料的管理

- (1) 富地滋除了進行確保個人資料正確的措施，亦持續進行防止個人資料洩漏、遺失及損毀的個人資料管理措施。
- (2) 會員所提交的文件正本會跟據已登記及其他理由，在富地滋認為無需要的情況下，經過 7 年的保管期後消毀。

3. 向第三者提供個人資料

富地滋在以下情況外，不會在未經當事人/會員許可向第三者提供會員的個人資料。另外，當富地滋向第三者提供個人資料時，會和第三者締結如保密協議等的所需協議，以保護及管理個人資料。

- (1) 委託第三者進行商品發送的情況下
- (2) 委託銀行或其他第三者進行獎金轉帳的情況下
- (3) 跟據必要性向富地滋和設立的機構提供資訊的情況下
- (4) 在向會員提供商品的購買狀況時，提供下線的姓名和購買狀況的情況下

- (5) 當富地滋認為有需要，並以優化市業為目的，向同一層的上線會員提供商品的購買狀況，發生的問題和相關會員。介紹人的聯絡方式等資訊
- (6) 基於法律、法庭判決或決定、調查機構或其他政府機構提出提供要求的情況下
- (7) 會員違反了法律或相關規定時，以保護第三者或富地滋的權利、財產、服務等的情况下
- (8) 當發生關乎人命、身體或財產等危險及緊急的情況下

4. 查閱個人資料

- (1) 會員可以跟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向富地滋申請查閱個人資料。會員需要提交《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查閱資料要求表格》(OPS003)予富地滋，而富地滋可能會要求查閱申請者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以確保查閱者屬個人資料本人。
- (2) 富地滋會就會員查閱個人資料而收取合理的手續費用。

5. 個人資料的停用及清除

如在以下情況，會員可以要求停止使用及刪除其個人資料。

- (1) 其個人資料是以不當手法取得
- (2) 個人資料被使用在收集目的以外的目的
- (3) 未經當事人/會員同意向未在私隱政策中提及的第三方提供個人資料

6. 私隱政策的修訂

本私隱政策的所有或部分條文會在無預先通知下修改。



日商富地滋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8號新太陽廣場7樓715-717室
熱線電話: +852-3705-1128 傳真: +852-3705-1129
<https://fordaysjapan.hk>



fordaysjapan.hk